



香港童軍總會

東九龍地域

電話：2957 6466 傳真：2302 1168

海上活動通告第33/2026號

2026年4月1日

獨木舟三星章訓練班 Kayak 3 Star Award Training Course

地域將於 2026 年 5 月在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舉辦上述訓練班，由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註冊教練徐嘉苓女士擔任班領導人，歡迎各合資格的童軍成員及領袖踴躍參加。本訓練班獲「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者之班費因此獲得減半，詳情如下：

(一) 日期：

日期	星期	堂數	時間	費用(\$)	名額	截止日期
2026 年 5 月 16 日	六	1	0900 至 1700	40	8	2026 年 4 月 24 日

- (二) 參加資格：
- (1) 14 歲或以上；
 - (2) 持有有效童軍紀錄冊及童軍編號之童軍、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成員；或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
 - (3) 持有有效游泳測試證明書（未持有者可向各地域查詢有關游泳測試安排）；及
 - (4) 持有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獨木舟二星章證書或少年獨木舟海獅章證書。
 - (5) 18 歲以下參加者必須簽署家長／監護人同意書（RT06）。
 - (6) 本地域轄下支部成員／領袖將獲優先考慮。

(三) 參加辦法： 報名表格（RT04）及家長／監護人同意書（RT06）【只適用於 18 歲以下之參加者】可於東九龍地域總部及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https://hkscout-ekr.org>。

填妥表格後經由有關領袖副署並加蓋旅印，連同費用*及游泳測試證明書副本及相關資歷副本，於截止日期前寄／交回新界西貢白沙灣西貢公路 600 號，香港童軍總會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收。

*參加費用包括行政費、講義及證書，支票抬頭請書「香港童軍總會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為收款人，一人一票。

- (四) 其他：
- (1)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未附家長／監護人同意書（如適用）、未附有關證書／證明副本、未經有關領袖副署及加蓋旅印，或未繳交費用者，概不接納申請。
 - (2) 申請一經接納，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
 - (3)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不得遲到或早退。
 - (4) 必須帶備游泳測試證明書正本出席。

- (5) 自備水樽、午餐及活動衣物（包蹕包趾鞋及游泳衣物等）。
- (6) 完成訓練班及經考試合格者，將獲發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獨木舟三星章證書。
- (7) 取錄與否，由班領導人決定，一概以電郵通知，參加者不得異議。
- (8)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童軍領袖可分別根據「學生隊員訓練資助計劃（由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資助）」／「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申請全額資助參加本訓練班，詳情請參閱相關通告。
- (9) 本訓練班／活動之相片將存放於香港童軍總會，有機會用作訓練班／活動宣傳之用。如參加者不同意有關拍攝事宜，請將個人意願連同姓名、訓練班／活動名稱及日期電郵至 psw@scout.org.hk。
- (10)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請於辦公時間致電 2719 8979 與中心職員梁樂謙先生聯絡。

副地域總監（活動與訓練）

（鄧適烈  代行）

追蹤中心專頁

緊貼最新活動資訊

